

公司代码：603226

公司简称：菲林格尔

上海菲林格尔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Thomas Vöhringer	休假	Jürgen Vöhringer

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 Jürgen Vöhringer、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陶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英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可供分配的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51,111,159.66 元。公司分红预案拟定为：拟以公司总股本 8667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8 元（含税），合计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5,600,600 元（含税）。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明确同意。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七、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 重大风险提示

详见本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8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3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6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6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3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38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112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菲林格尔、公司	指	上海菲林格尔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德国菲林格尔	指	Vöhringer Holding GmbH, 曾用名为 Vöhringer GmbH
香港亚太	指	亚太集团国际有限公司 (Asia Pacific Group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新发展集团	指	新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申茂仓储	指	上海申茂仓储有限公司
多坤建筑	指	上海多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A 股	指	向境内投资者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
元	指	人民币元
强化复合地板	指	指以一层或多层专用纸浸渍热固性氨基树脂，铺装 在刨花板、中密度纤维板、高密度纤维板等人造板 基材表层，背面加平衡层，正面加耐磨层，经热压 而成的地板
实木复合地板	指	以实木拼板或单板（含重组装饰单板）为面板，以 实木拼板、单板或胶合板为芯层或底层，经不同组 合层压加工而成的地板
实木地板	指	用天然实体木材直接加工而成的地板，分为涂饰和 未涂饰两种
竹地板	指	将竹材加工成竹片后，用胶黏剂热压胶合，再经开 榫、油漆等工序加工成的长条企口地板
基材	指	多层复合实木地板产品除单板、木皮外的中间层， 以实木条或胶合板为材料
木皮	指	实木经刨切、旋切、锯切等方式制取的实木木皮， 其用于做地板面层，一般都是名贵木材
表层单板	指	木皮来料经过一次分选、干燥/平衡、二次分选后 制作而成，用于表层装饰
芯板	指	又称为中板、短中板，是纹理方向与表板纹理垂直 的内层单板
中高密度纤维板	指	将木材或植物纤维经机械分离和化学处理手段，掺 入胶粘剂和防水剂等，再经高温、高压成型制成 的一种人造板材，正文简称“密度板”
胶合板	指	由木段旋切成单板或由木方刨切成薄木，再用胶粘 剂胶合而成的三层或多层的板状材料，通常用奇数 层单板，并使相邻层单板的纤维方向互相垂直胶合 而成
耐磨纸	指	为强化木地板的外表层，通常是耐磨原纸经三聚 氰胺树脂浸渍而成，赋予强化复合地板表面耐磨、 耐划、耐香烟灼烧等强度性能的纸
平衡纸	指	用以平衡强化复合地板在热压过程中的板材上下 表面拉力，同时有防潮功能
花色纸	指	用以增强强化复合地板表面装饰效果，同时能提高 木板的物理力学性能，改善外观质量，扩大木板 的使用范围
浸渍纸	指	耐磨纸、平衡纸及花色纸的统称

原纸	指	又称加工原纸，用于进一步加工制成各种纸
B 级板	指	在出厂检验中发现有划痕等瑕疵品，不影响使用可降价出售的木地板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上海菲林格尔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菲林格尔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nghai Vohringer Wood Product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无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Jürgen Vöhringer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杨	孙振伟
联系地址	上海市奉贤区林海公路7001号	上海市奉贤区林海公路7001号
电话	021-67192899	021-67192899
传真	021-67192415	021-67192415
电子信箱	zqswb@vohringer.com	zqswb@vohringer.com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上海市奉贤区林海公路7001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414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奉贤区林海公路7001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414
公司网址	www.vohringer.com
电子信箱	zqswb@vohringer.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报告期内公司基本情况未发生变更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奉贤区林海公路7001号证券事务部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报告期内公司基本情况未发生变更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菲林格尔	603226	-

六、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 4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韩频、曹毅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2 层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宋永新、殷雄
	持续督导期间	2017 年 6 月 15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七、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64,832,882.29	293,759,074.32	24.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236,541.34	28,999,486.41	14.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32,158,759.39	27,591,927.58	16.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74,535.73	8,913,918.23	207.1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 年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95,386,626.51	318,698,272.45	118.20%
总资产	922,403,221.64	574,706,947.18	60.5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1	0.45	1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1	0.45	13.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49	0.42	1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91	10.45	减少0.54个百分

			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9.59	9.94	减少0.35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原因：经营流入与去年同期比增加 6300 万，购买商品支出与去年同期比增加 1806 万，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相关的现金与去年同期比增加 1783 万，支付的税费与去年同期比增加 653 万，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与去年同期比增加 223 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总资产增加原因：2017 年 6 月公司上市募集资金增加，导致总资产、净资产增加，以及净资产收益率摊薄。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6,098.5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71,8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89,134.22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		

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054.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所得税影响额	-190,196.82	
合计	1,077,781.95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为从事木地板（主要为强化复合地板、实木复合地板）、橱柜家具的研发、设计、生产及销售。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强化复合地板、多层实木复合地板以及橱柜家具。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销售模式上，公司目前采取的是代理商模式，公司主要对代理商进行管理，代理商负责对本

代理区域的经销商进行管理，同时公司也会在价格管理、品牌授权管理、专卖店装修及运营管理和售后服务管理等方面对代理商和经销商专卖店进行统一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2017 年的行业发展情况说明：

- 1、装修风格多元化，从过去的简约风格盛行，到现在各种风格的百花齐放；
- 2、消费者对装修及家居建材产品的功能性、人性化、工艺精细化要求越来越高；
- 3、消费者对装修及家居建材产品的环保性关注程度越来越高，并成为购买决策的关键性因素；
- 4、越来越多的消费者装修从关注单一建材家居产品本身，向关注家庭装修整体解决方案演变，整体设计，全屋定制成为装修趋势。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品牌优势

公司是专业研发、设计、生产与销售强化复合地板、实木复合地板及橱柜家具等品牌家居产品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旗下品牌主要为“菲林格尔”。公司秉持品质为先的经营理念，在产品的原创性研发设计、原材料甄选、生产设备配置、制造工艺更新、质量控制、整体营销、售后服务等方面追求卓越，着力打造“非凡”感受的品牌家居体验。良好的品牌知名度有利于增强终端消费者的使用粘性，扩大产品销售，增强企业的市场竞争力。

经过多年积累，公司在中国木地板中高端消费市场已形成良好品牌形象与较高市场美誉度，公司先后获得“中国名牌产品”（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局 2005 年评定）、“中国驰名商标”（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评审委员会 2014 年认定）、“国家康居示范工程选用部品与产品”（国家建设部住宅产业化促进中心 2003 年、2005 年、2006 年、2008 年及 2009 年评定）、“上海市著名商标”（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2005 年、2008 年、2011 年及 2014 年评定）、“上海市外商投资先进技术企业”（上海市商务委员会 2015 年评定）、“2014 中国地板十佳品牌”（中国地板网发布）、“2014 年度最受用户关注产品奖”（搜狐家居发布）等荣誉，成为木地板国家标准起草单位，并拥有经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评审通过的国家认证实验室。

2、质量优势

- （1）坚持使用全球知名品牌原材料

公司长期坚持全球化原材料采购的供应链管理方式，以确保原材料的质量。公司采用国际著名的美国 PPG 和威仕伯油漆对地板表面进行涂饰处理，使木地板不仅具有较好的表面装饰效果，而且其表面耐磨性能及木材的原始肌理都能得到充分体现；公司采用国际著名的太尔胶粉，胶水性稳定，有效保证木地板的胶合性能并降低甲醛释放量；公司从国际知名的四大花色纸供应商（德国英特普莱特、德国夏特、德国苏德克及西班牙乐美卡）及耐磨纸供应商—德国格莱福特采购花色纸和耐磨纸，以保证地板高精度的仿木质纹理及色牢度、表面耐磨、抗冲击等优越性能。

（2）坚持自主研发并使用多种工艺技术

公司通过运用背漆平衡工艺、必恒密封技术和含水率控制技术，有效提高了木地板防潮抗湿和适应各地气候的能力；运用蜂巢静音技术提高木地板的脚感舒适性；运用视觉仿古及视觉铺装技术，在获得立体铺装效果的同时实现了家居环境的易打理；热压环节采用定制压贴工艺参数、双面压贴平衡技术和应力平衡技术，使地板不易变形；在多层实木复合地板生产领域，使用先进的地板成型加工技术，提高木地板之间的啮合度，有效保证了地板的稳定性。

（3）坚持严格的质量及环保控制标准

公司以高于国家标准的企业标准进行产品的质量控制，对原辅材料、半成品、产成品采用自检、专检、互检的三检质量监督模式，以确保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公司陆续通过了德国莱茵公司颁发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和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中国质量认证中心（CQC）颁发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中环联合（北京）认证中心（CEC）颁发的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2011 年 3 月，公司实验室获得了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颁发的实验室认可证书。行业中率先采用独特的免龙骨、无胶水悬浮铺装技术，在安装过程中大量减少辅助材料的浪费及地面胶水的使用，节约木材和避免有害气体的排放，是健康环保和保护环境的重要举措。

（4）坚持采用国内外先进设备

公司通过引进、消化和改造相结合的方式实现生产工艺过程的自动化。公司目前拥有的开槽生产线、压贴生产线、切割生产线及油漆生产线，大多向国内外一线品牌采购，自动化程度较高。公司还拥有德国蓝帜品牌的金刚石系列刀具、德国豪迈双边雷射封边机等先进的生产设备。通过引入上述先进设备，公司建立了高效的制造加工系统和计算机联机生产的即时化系统。公司同时拥有电脑加工中心、万能力学试验机、进口高倍显像投影仪、高精度恒温恒湿环境试验箱、分光光度计、磨耗仪、耐划痕试验仪等一系列科研、检测分析仪器及设备，以保障产品品质。

3、渠道优势

除港澳台和海南地区以外，公司已经在国内其他省市自治区建立了 50 余家代理商，并通过代理商覆盖了 1,000 多家经销商网络，上述代理商和经销商按照公司统一 VI/SI 形象建立了上千家地板销售门店，专门负责菲林格尔品牌宣传、产品展示及销售、售后服务等工作。公司已经建立

起覆盖全国的营销网络和售后服务网络，其中全国主要大中城市的代理商均与公司保持长期稳固的合作关系，对公司品牌认可度较高。公司还根据地区经济发展情况持续在有潜力的空白地区完善代理商体系，不断完善市场布局。

公司拥有的全国性营销网络和售后服务网络有利于及时掌握消费趋势和竞争动态、宣传菲林格尔品牌、促进产品销售并提高售后服务能力，通过持续推行 360 度客户贴心服务，建立了全国统一服务专线和全国售后服务呼叫系统，解决顾客售前、售中、售后的困难和顾虑，确保用户没有后顾之忧，实现良好的用户体验。公司拥有的品牌和渠道优势相互促进，品牌优势确立了公司在渠道网络中处于主导地位，而渠道优势则保证了菲林格尔品牌影响的延伸性。

4、研发优势

公司十分重视产品研发工作，已经建立了专业的研发团队和高效的研发机制。公司研发方向涉及从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等一整套的业务流程体系，并按照产品不同分为强化复合地板和实木复合地板两个子方向。公司采用“研发一代、储备一代、上市一代”的三代化产品开发模式，同时配备专用研发油漆线、地热试验间等功能设施，保证产品具备持续竞争力。

公司还长期与国际知名的四大花色纸供应商（德国英特普莱特、德国夏特、德国苏德克及西班牙乐美卡）合作研发新花型，通过不断引进欧洲流行款式和设计元素，结合东方美学及中国消费者使用习惯，持续创新产品及应用设计。

公司还依据全国营销网络系统，收集研发信息、检验研发新品。公司每年都会根据国际潮流和大众消费心理及时推出大量新品，小批量生产后投放市场，根据各地销售反馈信息后及时进行调整，最后进行批量生产定型。该种模式大大降低了产品研发风险，提高了研发成果的针对性。

5、管理优势

公司在采购、生产、销售、研发、财务和管理等各环节，均受到中德合资企业严谨高效的企业文化的熏陶，特别是在原材料采购、生产设备配置、质量控制等方面，亦遵循业内一流的标准和要求。公司管理团队主要成员均在木地板行业、大众消费品行业和大型企业中有多年从业经验，具有丰富的现代企业经营理念和高效的执行力，能够基于木地板行业现状和发展趋势制定合乎公司发展的战略规划，并保证规划得到有效执行。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17 年上半年，在全体员工的努力下，上海菲林格尔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双增长，并于 2017 年 6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1、在产品研发方面，调整产品结构，缩短产品更新周期，增强产品市场竞争力。

在木地板市场上，菲林格尔一直以品质卓越和产品丰富著称。2017 年上半年，我们继续贯彻“研发一代、储备一代、上市一代”的产品策略，推进新产品的研发和上市。并且，新产品推出后，已经逐渐形成销量，获得了良好的市场反响。

2、在生产制造方面，提质增量，追求更高的用户体验。

产品质量与环保是菲林格尔所遵循的基本底线，菲林格尔继续坚持在采购、设备配置和质控等关键方面的严把关。

不断优化设备的运行和自动化的改进，持续推进减员增效，持续强化安全、专业制造的上岗和在岗培训，现场 5S 管理不断优化和完善。

3、在销售方面，锐意进取，以品牌传播拉动市场，以推广活动促进销售，全年在全国各省市自治区组织和实施了多场区域大型销售活动，主题门店活动。

4、在综合管理方面。2017 年公司推动多项专业体系建设，提高组织的专业化。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364,832,882.29	293,759,074.32	24.19
营业成本	250,380,028.76	201,738,975.20	24.11
销售费用	41,682,193.31	29,622,307.40	40.71
管理费用	31,551,378.26	25,403,731.90	24.20
财务费用	1,167,183.49	3,324,314.16	-64.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74,535.73	8,913,918.23	207.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4,749.60	-1,880,108.50	7.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350,799.16	-2,125,752.94	15,452.24
研发支出	11,141,366.24	9,617,272.38	15.85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广告与去年同期比上升 507 万,上升幅度为 29%,参展费与去年同期比上升 230 万元, 安装搭建等费用上升 148 万元,工资及福利上升 116 万元。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贷款与去年同比减少 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经营流入与去年同期比增加 6300 万,购买商品支出与去年同期比增加 1787 万,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相关的现金与去年同期比增加 1802 万,支付的税费与去年同期比增加 653 万,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与去年同期比增加 223 万元。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募集资金到账。

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436,010,191.99	47.27%	83,727,247.25	14.57%	420.75%	主要为募集资金
应收账款	3,509,406.65	0.38%	181,261.49	0.03%	1836.10%	短期额度授信
预付款项	10,840,536.68	1.18%	6,501,036.64	1.13%	66.75%	主要为购买设备及购买材料预付款
其他应收款	834,444.97	0.09%	406,733.15	0.07%	105.16%	主要为租赁厂房处的电费,天猫服务费,以及员工备用金
在建工程			3,054,800.38	0.53%	-100.00%	展厅完工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1.74%	-100.00%	还款
应付账款	52,161,755.64	5.65%	24,753,015.39	4.31%	110.73%	主要为主材供应商授信 2050 万
预收款项	51,107,994.13	5.54%	84,032,535.35	14.62%	-39.18%	年末预收款实现销售
应付利息	53,310.96	0.01%	78,458.27	0.01%	-32.05%	借款减少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437,500.00	3.63%	18,800,000.00	3.27%	77.86%	科目重分类
其他流动负债			101,628.06	0.02%	-100.00%	科目重分类
长期借款			23,200,000.00	4.04%	-100.00%	科目重分类
股本	86,670,000.00	9.40%	65,000,000.00	11.31%	33.34%	IPO 发行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生产设备、青村镇新建厂房以及相应的土地抵押给交通银行奉贤支行，取得 16,500.00 万元授信额度。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3,343.75 万。

公司将奉贤区沪杭公路 1950 号老厂房 1 幢、4 幢抵押给浦发银行奉贤支行，获得 6,500 万元授信额度。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无借款余额。

抵押资产情况

抵押物	资产名称	账面科目	账面价值	抵押日期	借款银行	授信额度	借款金额	合同编号	产权证编号
生产设备	生产设备	固定资产	10,878,099.30	2012-4-24 至 2018-12-15	交通银行			3100802012M100003200	
奉贤区青村镇 3 街坊 52/22 丘	奉贤区林海公路 7001 号 1-12 幢	无形资产 固定资产	54,150,160.62 247,167,613.91	2014-8-26 至 2019-8-26	交通银行奉贤支行	16,500 万元	3,343.75 万元	3100802014AF00013600	沪房地奉字(2013)第 018413 号
奉贤区庄行镇 6 街坊 11/13 丘	奉贤区沪杭公路 1950 号 1 幢、4 幢	投资性房地产	6,030,277.14	2015-1-12 至 2018-1-12	浦发银行奉贤支行	6,500.00 万元	-	ZD9874201500000001	沪房地奉字(2009)第 004000 号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履约保证金	268,188.48	
合计	268,188.48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其他披露事项

(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一、市场风险

(一) 房地产市场波动风险

木地板作为房屋地面装修材料，其市场需求易受房地产市场周期性波动影响。近年来各地房价均有较大幅度的涨幅，为遏制房价过快上涨，抑制投机性房地产需求，国家陆续出台了一系列房地产调控措施，加上房地产市场整体上供大于求，致使我国房地产行业发展速度放缓。如果未来房地产市场持续低迷，将对公司业务产生不利影响。

(二) 行业竞争风险

目前国内木地板行业内生产企业众多，行业竞争压力较大，优势品牌市场占有率偏低。虽然公司已经建立起了全国性的营销网络和较高的市场知名度，但如果市场竞争日益加剧使得公司不能继续维持或提升现有市场地位，或者市场竞争使公司增加额外营销费用支出或者导致产品利润率下降，公司的经营业绩将可能受到较大影响。

（三）互联网对传统营销模式的替代性风险

近年来，互联网技术发展突飞猛进，通过电子商务进行的交易活动不断增长，互联网的发展不断冲击传统商业模式。虽然电商模式存在用户体验差、配送时滞、售后服务不及时等先天不足，但 O2O 模式通过线上线下的融合，有效弥补了上述不足。如果公司不积极适应互联网趋势并及时调整自身经营模式，其传统营销模式有被互联网营销替代的风险。

（四）大理石、瓷砖、PVC 等替代品的竞争风险

木地板、大理石、瓷砖及 PVC 地板同属于目前主流的地面装饰材料，相互间存在竞争和替代关系。大理石属于天然材质，纹理天然但价格较为昂贵；瓷砖的装饰图案类型丰富、价格弹性大，适合各类装饰风格和装修预算，PVC 地板价格相对低廉、防水耐磨。木地板在卧室、客厅及中高端咖啡店、办公室铺装较多，大理石一般在中高端楼盘铺装较多，瓷砖与 PVC 地板在厨房、淋浴房、阳台、客厅及办公场所铺装较多。虽然木地板、大理石、瓷砖及 PVC 地板等装饰材料各有优劣，且可共存于同一房间，但相互间仍有竞争关系，木地板存在被大理石、瓷砖及 PVC 地板等其他地面装饰材料替代的风险。

二、经营风险

（一）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木地板的主要原材料为高密度纤维板和胶合板，对公司主营成本影响较大。高密度纤维板和胶合板的主要原材料是速生小径木材或枝桠材。近年来，由于上游速生林及基材产能扩张较快，高密度纤维板和胶合板供应充足，价格稳中有降，但并不排除由于自然灾害及气候影响、基材行业产能收缩、加工成本上升等因素导致高密度纤维板和胶合板价格上涨的可能性。若原材料价格短期内出现大幅波动，将对公司的经营造成影响。

（二）品牌管理风险

木地板属于消费品，品牌知名度对于企业有较高价值。品牌知名度的建立和维护需要较高成本和较长时间的投入。菲林格尔较高的品牌知名度提高了产品的附加值，促进了公司业务的稳定发展，但同时也导致公司对品牌的依赖度越来越大。虽然菲林格尔目前的品牌知名度较高，且其产品设计、质量和售后服务获得消费者认可，但产品更新速度的加快、互联网对品牌营销的变革和消费者消费心理的变化，都对公司的品牌管理工作提出了新的挑战。如果公司不能根据上述趋势持续提升品牌形象，将对公司的经营产生较大影响。

（三）渠道控制风险

公司目前采用代理商销售模式，该模式有利于公司节约建设销售网络成本，提高全国布点效率，增强对全国市场的渗透力，且主要代理商均与公司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当前代理商数量较少，但规模较大，且地区分布相对分散，增加了公司销售渠道管理的难度，如果个别代理商违反公司的规定，将对公司的品牌和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四）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属于林产品加工行业，木地板生产的原材料基材、浸渍纸等为易燃物，加工过程中也会出现木屑等易燃易爆物。公司制定了严格的生产安全管理制度，定期不定期对生产人员进行安全培训、购买了先进的除尘设备及财产保险，报告期内从未出现重大安全事故，但由于行业的特殊性仍不排除发生火灾的可能性，公司存在安全生产风险。

三、财务风险

（一）税收优惠政策风险

公司于 2013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并自当年起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15%，有效期为 3 年。公司于 2016 年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复审，依旧可以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15%，有效期为 3 年。

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自颁发证书之日起有效期为三年，企业应在期满前提出复审申请，通过复审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有效期为三年。如果公司未来没能持续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则将无法继续享受所得税优惠政策，从而给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

（二）存货发生跌价的风险

由于木地板产品属于大众消费品，存在产品更新换代快、消费热点转换快、市场竞争激烈等行业特征，因此公司木地板产成品及对应的原材料备货如出现库存规模管控不当，则可能会面临无法适应市场新的消费需求而出现销售不畅甚至产品销售亏损。

四、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丁福如，其通过香港亚太、新发展集团、申茂仓储合计控制公司 3,737.50 万股，虽然公司已经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了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得到有效运行，但丁福如仍可能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的表决权，对公司重大经营、财务决策实施不当影响，从而可能会使公司和中小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

(三)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 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 年 3 月 28 日	-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 东大会	2017 年 5 月 10 日	-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两次股东大会。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和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为公司上市前召开的会议。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决议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一)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是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8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以公司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总股本 8,667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 1.80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股，不转增。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股东德国菲林格尔、香港亚太、新发展集团、申茂仓储及多坤建筑	<p>公司股东德国菲林格尔、香港亚太、新发展集团、申茂仓储及多坤建筑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p> <p>1、如果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成功，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包括在此期间新增的股份）。</p> <p>2、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下同）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持有公司股票的前述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p> <p>3、本企业所持公司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每年减持比例不超过发行前企业持有股份总数 50%。</p> <p>4、本企业所持公司股票在前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不低于发行价。</p> <p>5、本企业现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p>	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6、本企业不因任何原因而放弃履行此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实际控制人丁福如	公司实际控制人丁福如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如果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成功，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包括在此期间新增的股份）。 2、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本人因发行人送红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持的股份，也应计入数量并遵守前述规定。如果中国证监会及/或上交所对于上述锁定期安排有不同意见，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或上交所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执行。对于本次认购的股份，解除锁定后的转让将按照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和上交所的规则办理。 3、本人现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	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董事 Jürgen Vöhringer、丁福如、Thomas Vöhringer、丁佳磊、何伟昌	公司董事 Jürgen Vöhringer、丁福如、Thomas Vöhringer、丁佳磊、何伟昌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如果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成功，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包括在此期间新增的股份，以下统称“所持股份”）。 2、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复权处理）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承诺人所持股份的前述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 3、上述锁定期届满后，本承诺人任职或具有公司董事、监事资格期间，每年转让本承诺人所持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本公司股份的总数的 25%。 4、本承诺人离职或丧失公司董事、监事资格 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5、本承诺人不因任何原因而放弃履行此承诺。	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关联企业、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p>上市后稳定股价的预案</p> <p>（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以下简称“启动条件”）</p> <p>如果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出现低于每股净资产的情况时，公司将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p> <p>每股净资产：公司已公告的经审计的最近一期期末每股净资产；若公告的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期后，因增发新股、分红、配股转增等情况导致公司股份或权益变化时，则相应调整每股净资产。</p> <p>（二）稳定股价所采取的具体措施</p> <p>公司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为本公司回购公司股票，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关联企业增持公司股票，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p> <p>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关联企业、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规则制定、实施股票回购或增持方案，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p> <p>1、公司回购股份</p> <p>公司董事会应在启动条件被触发后的 15 个交易日内参照公司股价表现并结合公司经营状况拟定回购股份方案，并提议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回购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回购的股份将予以注销。</p> <p>回购方案应包括回购价格和数量区间、回购期限、中止条件等内容同时应满足以下条件：</p> <p>A、公司回购股票的价格不超过每股净资产；</p> <p>B、公司本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不低于上年度公司实现的净利润的 10%；</p> <p>C、公司本次回购的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p> <p>D、回购股份的结果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及股本规模不符合上市条件。</p> <p>2、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关联企业增持股票</p> <p>如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毕后，启动条件再次被触发，则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关联企业应在 5 个交易日内制定并公告股票增持计划，在符合相关买卖公司股票规定等前提下，以不超过每股净资产的价格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票且增持股份合计不低于公司总股本的 0.5%，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增持股份的结果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及股本规模不符合上市条件。</p> <p>3、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p> <p>如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关联企业的股票增持计划实施完毕后，启动条件再次被</p>	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	----	-----------------------------------	--	--------------------------	---	---	-----	-----

		触发，则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5个交易日内制定并公告股票增持计划，在符合相关买卖公司股票规定等前提下，以不超过每股净资产的价格通过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票。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不少于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薪酬总和的30%，不超过100%，且增持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增持股份的结果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及股本规模不符合上市条件。						
其他	公司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如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将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丁福如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 如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实际控制人向公司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将暂不发放该未履行承诺事项起当年及以后年度的现金分红，同时公司停止发放薪酬，直至继续履行相关承诺或履行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3) 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 如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未履行承诺的相关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向公司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持有公司股票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暂不发放该未履行承诺事项起当年及以后年度的现金分红，同时将停止对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放薪酬，直至继续履行相关承诺或履行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3) 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实际控制人丁福如	<p>公司实际控制人丁福如已就避免与股份公司发生同业竞争的事项作出承诺并出具《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与上海菲林格尔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出现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如下：</p> <p>1、本承诺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p> <p>2、对于本承诺人直接和间接控股的其他企业，本承诺人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总经理等）以及本承诺人在该企业中的控股地位，保证该企业履行本承诺函中与本承诺人相同的义务，保证该企业不与发行人进行同业竞争，本承诺人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p> <p>3、在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公司与发行人存在关联关系期间，本承诺函为有效之承诺。</p>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法人股东	<p>1、除已经向相关中介机构披露的关联交易以外，本企业以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企业（以下简称“附属企业”）与菲林格尔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p> <p>2、在本企业作为菲林格尔股东期间，本企业及本企业的关联自然人、关联企业、关联法人（以下统称为“本企业及关联方”，具体范围参照现行有效的《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确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菲林格尔发生关联交易。如因客观情况导致必要的关联交易无法避免的，本企业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本企业及关联方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菲林格尔木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关联交易控制与决策制度》的规定，按照公平、合理、通常的商业准则进行。</p> <p>3、本企业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发行人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发行人向本企业及关联方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p> <p>4、本企业承诺不利用菲林格尔的股东地位，损害菲林格尔及其股东的合法利益。</p>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5、承诺本企业及关联方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菲林格尔及其控股子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发行人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p> <p>6、对于由本承诺人直接和间接控股的其他企业，本承诺人将通过派出机构和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总经理等）以及在该等企业中的控股地位，保证该企业履行承诺函中与本承诺人相同的义务，保证该企业不与菲林格尔进行同业竞争，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菲林格尔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p>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丁福如	<p>公司实际控制人丁福如已就社会保险问题做出承诺并出具《实际控制人关于社会保险问题的承诺函》，具体如下：</p> <p>本人作为上海菲林格尔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菲林格尔”）的实际控制人，针对上海的社会保险问题承诺如下：</p> <p>若应有权部门的要求或决定，上海菲林格尔需为职工补缴 2015 年之前的社会保险，或因上海菲林格尔 2015 之前未缴纳社会保险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将由本人承担全部赔偿责任。</p>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丁福如	<p>公司实际控制人丁福如已就住房公积金问题做出承诺并出具《实际控制人关于住房公积金问题的承诺函》，具体如下：</p> <p>本人作为上海菲林格尔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菲林格尔”）的实际控制人，针对上海菲林格尔的住房公积金问题承诺如下：</p> <p>若应有权部门的要求或决定，上海菲林格尔需为职工补缴 2015 年之前的住房公积金，或因上海菲林格尔 2015 年之前未缴纳住房公积金而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将由本人承担全部赔偿责任。</p>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实际控制人丁福如	<p>公司实际控制人对公司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2）不侵占公司利益；（3）督促公司切实履行填补回报措施。</p>	长期有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	<p>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p>	长期	是	是	不适	不适

	事、高级管理人员	(1) 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 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 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 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 未来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计划，股权激励计划设置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有效			用	用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会计审计机构,年度审计费用为 30 万元人民币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上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七、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上海新发展圣淘沙大酒店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接受劳务	提供住宿、会务	采购价格参照市场价格定价	260,098.71	5.24%	银行转账	
上海新发展酒店管理 有限公司新发展古华 山庄酒店	其他关联人	接受劳务	提供住宿、会务	采购价格参照市场价格定价	239,055.00	4.82%	银行转账	
上海新发展大酒店有 限公司新发展亚太金 威万豪酒店	其他关联人	接受劳务	提供住宿、会务	采购价格参照市场价格定价	45,765.00	0.92%	银行转账	
德国菲林格尔	参股股东	接受劳务	咨询费	采购价格参照常规性的固定 咨询服务费用	228,662.00	7.9%	银行转账	
Vöhringer GmbH & Co. KG	参股股东	购买商品	购买材料	采购价格与公司其他非关联 供应商的供货价格相同	180,802.96	0.09%	银行转账	
上海万枫酒店有限公 司	其他关联人	销售商品	销售产品	销售价格与公司其他非关联 代理商的购货价格相同	6,515.38	0.002%	银行转账	
上海新发展圣淘沙大 酒店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人	销售商品	销售产品	销售价格与公司其他非关联 代理商的购货价格相同	8,070.94	0.002%	银行转账	
合计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关联交易的说明					无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资产涉及金额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租赁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公司	上海兵赐实业有限公司	奉贤区庄行镇 6 街坊 11/11 丘沪 1 幢、奉贤区庄行镇 6 街坊 11/13 丘沪杭公路 1950 号 1、4 幢、奉贤区庄行镇 6 街坊 11/4 丘沪杭公路 1950 号 1、2、3、4、5、8、9 幢	9,456,798.91	2014.04.18	2024.04.17	1,603,135.62	按月确认	增加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 1,603,135.62	否	
公司	上海兵赐实业有限公司	奉贤区庄行镇 6 街坊 11/11 丘沪沪杭公路 1950 号 2 幢	1,073,936.71	2015.03.20	2024.04.17	182,055.92	按月确认	增加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 182,055.92	否	

2 担保情况适用 不适用**3 其他重大合同**适用 不适用**十二、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适用 不适用**十三、 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适用 不适用**十四、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十五、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一)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适用 不适用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起施行，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本公司执行该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	其他收益：568,800.00

(二)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适用 不适用**(三) 其他**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65,000,000	100.00						65,000,000	75.00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境内资持股	19,500,000	30.00						19,500,000	22.50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9,500,000	30.00						19,500,000	22.50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45,500,000	70.00						45,500,000	52.5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45,500,000	70.00						45,500,000	52.50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1,670,000				21,670,000	21,670,000	25.00
1、人民币普通股			21,670,000				21,670,000	21,670,000	25.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									

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65,000,000	100.00	21,670,000	0	0	0	21,670,000	86,670,000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757号”文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2,167万股社会公众股已于2017年6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总股本增至8,667万股。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一）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8,313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 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菲林格尔控股有限公司	0	26,000,000	30.00	26,000,000	无		境外法人
ASIA PACIFIC GROUP INTERNATIONAL LIMITED	0	19,500,000	22.50	19,500,000	无		境外法人
新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0	15,925,000	18.37	15,925,000	无		境内非国有 法人
上海申茂仓储有限 公司	0	1,950,000	2.25	1,950,000	无		境内非国有 法人
上海多坤建筑工程 有限公司	0	1,625,000	1.87	1,625,000	无		境内非国有 法人

鲁长发	100,352	100,352	0.12	0	无	境内自然人
郭楚潮	95,600	95,600	0.11	0	无	境内自然人
魏娟意	94,300	94,300	0.11	0	无	境内自然人
朱枝宇	89,180	89,180	0.10	0	无	境内自然人
王建华	87,350	87,350	0.10	0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鲁长发	100,352	人民币普通股	100,352			
郭楚潮	95,600	人民币普通股	95,600			
魏娟意	94,300	人民币普通股	94,300			
朱枝宇	89,180	人民币普通股	89,180			
王建华	87,350	人民币普通股	87,350			
王文武	81,364	人民币普通股	81,364			
喻捷	81,000	人民币普通股	81,000			
毛幼聪	79,700	人民币普通股	79,700			
黄振	73,200	人民币普通股	73,200			
余儒强	72,264	人民币普通股	72,26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法人股东香港亚太、新发展集团、申茂仓储均系实际控制人丁福如控制的企业，多坤建筑系丁福如之子丁佳磊持股 67.06% 的企业，上述股东合计持有公司 3,900 万股。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菲林格尔控股有限公司	26,000,000	2020.6.15	0	首发限售
2	ASIA PACIFIC GROUP INTERNATIONAL LIMITED	19,500,000	2020.6.15	0	首发限售
3	新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5,925,000	2020.6.15	0	首发限售

4	上海申茂仓储有限公司	1,950,000	2020.6.15	0	首发限售
5	上海多坤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625,000	2020.6.15	0	首发限售
6					
7					
8					
9					
1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法人股东香港亚太、新发展集团、申茂仓储均系实际控制人丁福如控制的企业，多坤建筑系丁福如之子丁佳磊持股 67.06%的企业，上述股东合计持有公司 3,900 万股。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适用 不适用**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适用 不适用**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适用 不适用**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一、持股变动情况****(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适用 不适用**(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适用 不适用**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三、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7]第 ZA15846 号

上海菲林格尔木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上海菲林格尔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7 年 1-6 月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 1-6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二日

二、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2017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上海菲林格尔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36,010,191.99	83,727,247.2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509,406.65	181,261.49
预付款项		10,840,536.68	6,501,036.64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34,444.97	406,733.15
存货		106,331,072.94	104,298,936.9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57,525,653.23	195,115,215.4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10,530,735.62	11,329,365.20
固定资产		292,596,738.54	302,107,680.15
在建工程			3,054,800.38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7,267,248.76	57,697,905.2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82,845.49	5,401,980.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4,877,568.41	379,591,731.72
资产总计		922,403,221.64	574,706,947.1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上海菲林格尔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6月
财务报表附注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6,345,460.00	25,602,325.00
应付账款		52,161,755.64	24,753,015.39
预收款项		51,107,994.13	84,032,535.35
应付职工薪酬		10,223,082.11	10,553,399.68
应交税费		8,584,624.20	10,852,004.49
应付利息		53,310.96	78,458.2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7,171,601.42	39,535,241.8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437,500.00	18,8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01,628.06
流动负债合计		219,085,328.46	224,308,608.0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3,2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931,266.67	8,500,066.6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931,266.67	31,700,066.67
负债合计		227,016,595.13	256,008,674.7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6,670,000.00	6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21,781,812.7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5,823,654.13	32,500,000.00
未分配利润		251,111,159.66	221,198,272.4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95,386,626.51	318,698,272.4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22,403,221.64	574,706,947.18

法定代表人：Jürgen Vöhringer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陶媛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英

利润表
2017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上海菲林格尔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6月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364,832,882.29	293,759,074.32
减：营业成本		250,380,028.76	201,738,975.20
税金及附加		1,822,611.03	1,098,954.55
销售费用		41,682,193.31	29,622,307.40
管理费用		31,551,378.26	25,403,731.90
财务费用		1,167,183.49	3,324,314.16
资产减值损失		495,322.90	92,299.5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9,134.22	162,105.4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其他收益		568,80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692,098.76	32,640,596.93
加：营业外收入		340,298.55	1,576,819.3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36,098.55	19,664.08
减：营业外支出		30,254.00	82,973.1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6,973.1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002,143.31	34,134,443.08
减：所得税费用		5,765,601.97	5,134,956.6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236,541.34	28,999,486.4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3,236,541.34	28,999,486.4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1	0.4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1	0.45

法定代表人：Jürgen Vöhringer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陶媛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英

现金流量表
2017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6,930,513.56	309,666,281.29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39,304.93	5,200,035.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7,969,818.49	314,866,316.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5,109,097.02	217,237,672.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408,034.69	36,181,455.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684,536.26	25,156,389.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393,614.79	27,376,880.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0,595,282.76	305,952,398.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74,535.73	8,913,918.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89,134.22	162,105.4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7,242.55	112,766.9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5,556,376.77	274,872.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291,126.37	2,154,980.9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291,126.37	2,154,980.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4,749.60	-1,880,108.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50,025,2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4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0,025,200.00	4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562,500.00	29,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16,617.85	12,625,752.9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95,282.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674,400.84	42,125,752.9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6,350,799.16	-2,125,752.9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170.97	2,642.2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2,014,756.26	4,910,699.08

上海菲林格尔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6月
财务报表附注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727,247.25	53,221,077.1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5,742,003.51	58,131,776.23

法定代表人：Jürgen Vöhringer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陶媛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英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7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5,000,000.00								32,500,000.00	221,198,272.45	318,698,272.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5,000,000.00								32,500,000.00	221,198,272.45	318,698,272.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670,000.00				321,781,812.72				3,323,654.13	29,912,887.21	376,688,354.06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236,541.34	33,236,541.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670,000.00				321,781,812.72						343,451,812.72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1,670,000.00				321,781,812.72						343,451,812.72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323,654.13	-3,323,654.13	
1.提取盈余公积									3,323,654.13	-3,323,654.13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86,670,000.00				321,781,812.72				35,823,654.13	251,111,159.66	695,386,626.51

上海菲林格尔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6月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5,000,000.00							32,500,000.00	151,013,932.77	248,513,932.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5,000,000.00							32,500,000.00	151,013,932.77	248,513,932.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28,999,486.41	28,999,486.4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8,999,486.41	28,999,486.4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5,000,000.00							32,500,000.00	180,013,419.18	277,513,419.18	

法定代表人：Jürgen Vöhringer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陶媛 会计机构负责人：黄英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上海菲林格尔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德国菲林格尔、丁氏国际、申茂实业、申茂仓储、多坤建筑五位发起人共同发起设立的中外合资股份公司。公司以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的截至2007年10月31日的净资产76,692,746.34元折为股份公司6,5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溢价部分11,692,746.34元计入法定公积金。公司于2008年4月17日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商资批[2008]486号”《商务部关于同意菲林格尔木业(上海)有限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并于2008年4月22日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核发的“商外资资审字[2008]0098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

公司于2008年8月28日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菲林格尔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并领取注册号“31000040010938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000607311067X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8,667.00万元,股份总数8,667.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6,500.00万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股2,167.00万股。公司股票已于2017年6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行业性质为地板制造业,主要产品是强化复合地板、实木复合地板及橱柜家具等。主要经营范围为生产实木地板、各种复合地板、人造板、地板、整体橱柜、家具,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上述同类产品、室内装饰用五金件、厨房家用电器、厨房手工具、烹调及民用电器加热设备、水暖管件、卫生设备及配件的进出口、批发、佣金代理(拍卖除外)及相关配套服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商品的,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

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金额在 300 万元及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组合 1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实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组合 2	按关联方划分组合
组合 3	期后已经收回或者有确凿证据未发生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4	年末对于不适用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和长期应收款均进行单项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如经减值测试未发现减值的，则不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按账龄分析法
组合 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组合 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组合 4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	5
1—2 年	20	2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计提折旧方法按照年限平均法。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20年	10%	4.5%
专用设备	直线法	10年	5%	9.5%
通用设备	直线法	3年	0%	33.33%
运输设备	直线法	4年	5%	23.75%
其他	直线法	5年	5%	19%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

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30、50年	土地使用权年限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臵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费制度(补充养老保险)/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一般原则：

- (1)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2)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具体原则

公司将产品销售给代理商并由其继续销售，产品所有权发生转移，即确认产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3、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9.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	其他收益：568,800.00

其他说明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于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2017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收入	17%
消费税	实木及三层实木复合地板销售收入	5%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2013年11月20日经上海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办公室批准成为2013年第二批通过复审的高新技术企业，自2013年起公司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2016年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继续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税/费种	城市维护建设税（注）	教育费附加（注）	河道管理费
上海菲林格尔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1%	5%	1%

注：2010年10月18日，国务院发布了《国务院关于统一内外资企业和个人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制度的通知》。自2010年12月1日起，外商投资企业、外国企业及外籍个人适用国务院1985年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维护建设税暂行条例》和1986年发布的《征收教育费附加的暂行规定》。根据上述通知，上海菲林格尔木业股份有限公司自2010年12月1日起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及教育费附加。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62.13	
银行存款	434,957,193.33	83,627,805.21
其他货币资金	1,052,836.53	99,442.04
合计	436,010,191.99	83,727,247.2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履约保证金	268,188.48	
合计	268,188.48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95,452.02	100.00	186,045.37	5.03	3,509,406.65	192,175.56	100.00	10,914.07	5.68	181,261.4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	------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3,686,966.93	184,348.35	5.00
1至2年	8,485.09	1,697.02	20.00
2至3年			
3年以上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3,695,452.02	186,045.37	5.03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75,131.3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上海地洋实业有限公司	3,321,987.36	89.89	166,099.37
蚌埠市菲林之星建材商贸有限公司	115,297.92	3.12	5,764.90
山东常嘉贸易有限公司	108,953.61	2.95	5,447.68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田家庵区张晓伟橱柜店	77,874.55	2.11	3,893.73
广西泽地萃贸易有限公司	29,083.35	0.79	1,454.17
合计	3,653,196.79	98.86	182,659.85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0,712,690.38	98.82	6,336,064.42	97.46
1至2年	127,846.30	1.18	164,972.22	2.54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10,840,536.68	100.00	6,501,036.64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FC Bayern Munchen AG	1,908,901.50	17.61
金田豪迈(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1,650,000.00	15.22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KARL PEDROSS AG/S. p. A	1,498,555.49	13.82
红星美凯龙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15,094.33	13.05
江苏昇茂木业有限公司	1,238,060.00	11.42
合计	7,710,611.32	71.1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单项金额 重大并单 独计提坏 账准备的 其他应收 款										

上海菲林格尔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6月
财务报表附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66,257.86	100.00	131,812.89	13.64	834,444.97	516,034.89	100.00	109,301.74	21.18	406,733.1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966,257.86	/	131,812.89	/	834,444.97	516,034.89	/	109,301.74	/	406,733.1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836,257.86	41,812.89	5.00
1至2年	50,000.00	10,000.00	20.00
2至3年			
3年以上			
3至4年			
4至5年	80,000.00	80,000.00	100.00
5年以上			
合计	966,257.86	131,812.89	13.64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2,511.1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339,291.37	265,534.89
代垫款项	356,466.49	
押金及保证金	270,500.00	250,500.00
合计	966,257.86	516,034.89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上海兵赐实业有限公司	代垫款项	261,384.44	1年以内	27.05	13,069.22
公司某员工	备用金	100,000.00	1年以内	10.35	5,000.00
淘宝商城	代垫款项	93,019.97	1年以内	9.63	4,651.00
上海第七建筑实业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80,000.00	4-5年	8.28	80,000.00
淘宝商城	押金及保证金	60,000.00	1年以内	6.21	3,000.00
合计	/	594,404.41	/	61.52	105,720.22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上海菲林格尔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6月
财务报表附注

原材料	53,043,805.23	2,877,790.83	50,166,014.40	52,096,253.08	2,552,712.74	49,543,540.34
在产品	28,151,510.22	6,438.72	28,145,071.50	28,455,080.56	33,836.36	28,421,244.20
库存商品	28,019,987.04		28,019,987.04	26,334,152.39		26,334,152.39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109,215,302.49	2,884,229.55	106,331,072.94	106,885,486.03	2,586,549.10	104,298,936.93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552,712.74	325,078.09				2,877,790.83
在产品	33,836.36			27,397.64		6,438.72
库存商品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2,586,549.10	325,078.09		27,397.64		2,884,229.55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5,494,638.39			35,494,638.39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35,494,638.39			35,494,638.3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4,165,273.19			24,165,273.19
2. 本期增加金额	798,629.58			798,629.58
(1) 计提或摊销	798,629.58			798,629.58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4,963,902.77			24,963,902.7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530,735.62			10,530,735.62
2. 期初账面价值	11,329,365.20			11,329,365.2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运输工具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02,054,143.24	8,101,756.19	10,769,135.30	125,680,203.06	446,605,237.79
2. 本期增加金额		1,136,393.15	258,877.83	441,025.65	1,836,296.63
(1) 购置		1,136,393.15	258,877.83	441,025.65	1,836,296.63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11,440.00		934,778.65	1,246,218.65
(1) 处置或报废		311,440.00		934,778.65	1,246,218.65
4. 期末余额	302,054,143.24	8,926,709.34	11,028,013.13	125,186,450.06	447,195,315.7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7,711,200.49	4,683,576.81	7,795,712.96	82,353,469.82	142,543,960.08
2. 本期增加金额	7,175,328.84	672,829.64	668,238.66	2,799,697.10	11,316,094.24
(1) 计提	7,175,328.84	672,829.64	668,238.66	2,799,697.10	11,316,094.24
3. 本期减少金额		280,296.00		380,933.42	661,229.42
(1) 处置或报废		280,296.00		380,933.42	661,229.42
4. 期末余额	54,886,529.33	5,076,110.45	8,463,951.62	84,772,233.50	153,198,824.9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953,597.56	1,953,597.56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				553,845.23	553,845.23

金额					
(1)处置 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399,752.33	1,399,752.33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247,167,613.91	3,850,598.89	2,564,061.51	39,014,464.23	292,596,738.54
2. 期初账面 价值	254,342,942.75	3,418,179.38	2,973,422.34	41,373,135.68	302,107,680.1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产品展厅				3,054,800.38		3,054,800.38
合计				3,054,800.38		3,054,800.3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衣柜展厅	2,100,000.00	1,710,353.92		156,615.87	1,553,738.05		73.15	100.00				自有资金
橱柜展厅	1,700,000.00	1,344,446.46		171,639.79	1,172,806.67		86.07	100.00				自有资金
合计	3,800,000.00	3,054,800.38		328,255.66	2,726,544.72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监视系统	系统软件	注册商标	网站建设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3,041,046.37	102,730.76	5,964,951.39	217,240.00	50,000.00	69,375,968.52
2. 本期增加金额		54,054.05	400,775.69			454,829.74
(1) 购置		54,054.05	400,775.69			454,829.74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63,041,046.37	156,784.81	6,365,727.08	217,240.00	50,000.00	69,830,798.2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8,252,412.78	94,077.03	3,064,333.42	217,240.00	50,000.00	11,678,063.23
2. 本期增加金额	638,472.97	1,862.47	245,150.83			885,486.27
(1) 计提	638,472.97	1,862.47	245,150.83			885,486.2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8,890,885.75	95,939.50	3,309,484.25	217,240.00	50,000.00	12,563,549.5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4,150,160.62	60,845.31	3,056,242.83			57,267,248.76
2. 期初账面价值	54,788,633.59	8,653.73	2,900,617.97			57,697,905.2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收账款坏帐准备	186,045.40	27,906.81	10,914.07	1,637.11
其他应收款坏帐准备	131,812.87	19,771.93	109,301.74	16,395.26
存货跌价准备	1,399,752.33	209,962.85	2,586,549.10	387,982.37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2,884,229.53	432,634.43	1,953,597.56	293,039.63
预提费用	17,352,529.80	2,602,879.47	22,852,775.53	3,427,916.33
政府补助	7,931,266.67	1,189,690.00	8,500,066.67	1,275,010.00
合计	29,885,636.60	4,482,845.49	36,013,204.67	5,401,980.7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2,514,760.00	1,675,800.00
银行承兑汇票	23,830,700.00	23,926,525.00
合计	26,345,460.00	25,602,325.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51,750,313.60	24,296,303.77
1—2年	369,718.85	414,988.43
2—3年	37,073.19	37,073.19
3年以上	4,650.00	4,650.00
合计	52,161,755.64	24,753,015.39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0,936,223.38	83,858,496.35
1—2年（含2年）	4,678.72	4,678.72
2—3年（含3年）	106,974.03	108,933.30
3年以上	60,118.00	60,426.98
合计	51,107,994.13	84,032,535.35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553,399.68	35,278,210.10	35,608,527.67	10,223,082.1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		4,343,375.47	4,343,375.47	

计划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0,553,399.68	39,621,585.57	39,951,903.14	10,223,082.11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553,399.68	29,608,255.96	29,938,573.53	10,223,082.11
二、职工福利费		2,050,563.76	2,050,563.76	
三、社会保险费		2,378,924.42	2,378,924.42	
其中: 医疗保险费		2,056,958.99	2,056,958.99	
工伤保险费		114,092.44	114,092.44	
生育保险费		207,872.99	207,872.99	
四、住房公积金		1,240,465.96	1,240,465.96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0,553,399.68	35,278,210.10	35,608,527.67	10,223,082.1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157,128.36	4,157,128.36	
2、失业保险费		186,247.11	186,247.11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4,343,375.47	4,343,375.4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347,787.72	2,865,523.82
消费税	20,164.06	12,296.95
企业所得税	2,736,338.97	7,631,115.05
个人所得税	150,421.06	128,579.64
城市维护建设税	54,985.40	35,867.87
教育费附加	274,926.99	148,850.97
河道管理费		29,770.19
合计	8,584,624.20	10,852,004.49

39、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应付利息	53,310.96	78,458.27
合计	53,310.96	78,458.27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6,427,724.61	5,770,826.63
预提费用	17,352,529.78	22,852,775.53
厂房、设备工程款尾款	1,264,963.50	1,384,135.51
其他往来款	9,248,279.24	9,527,504.15
上市发行费用	2,878,104.29	
合计	37,171,601.42	39,535,241.82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33,437,500.00	18,800,000.00
合计	33,437,500.00	18,800,000.00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已确认收入（或利得）但尚未发生增值税纳税义务而需于以后期间确认为销项税额的增值税额		101,628.06
合计		101,628.0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3,200,000.00
合计		23,2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新增产能建设技术改造 项目补贴	4,966,666.67		372,500.00	4,594,166.67	政府补助

上海菲林格尔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6月
财务报表附注

清洁能源补贴	3,533,400.00		196,300.00	3,337,100.00	政府补助
合计	8,500,066.67		568,800.00	7,931,266.67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新增产能建设技 术改造项目补贴	4,966,666.67		372,500.00		4,594,166.67	与资产相关
清洁能源补贴	3,533,400.00		196,300.00		3,337,1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8,500,066.67		568,800.00		7,931,266.6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 新股	送 股	公积 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 总数	65,000,000.00	21,670,000.00				21,670,000.00	86,670,000.00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21,781,812.72		321,781,812.72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321,781,812.72		321,781,812.7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资本溢价本期增加主要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溢价。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2,500,000.00	3,323,654.13		35,823,654.13
合计	32,500,000.00	3,323,654.13		35,823,654.13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21,198,272.45	151,013,932.7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21,198,272.45	151,013,932.77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236,541.34	28,999,486.41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323,654.1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51,111,159.66	180,013,419.1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59,818,299.16	247,619,681.90	288,263,754.87	198,567,314.97
其他业务	5,014,583.13	2,760,346.86	5,495,319.45	3,171,660.23
合计	364,832,882.29	250,380,028.76	293,759,074.32	201,738,975.20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122,135.92	13,500.66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2,852.99	155,064.83
教育费附加	1,144,753.47	775,324.23
河道管理费	88,202.15	155,064.83
土地使用税	243,766.50	
车船使用税	900.00	
合计	1,822,611.03	1,098,954.55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285,627.64	4,121,977.54
广告费	22,536,146.68	17,457,408.86
差旅费	2,599,729.01	2,226,553.55
折旧费	79,962.22	87,758.18
销售服务费	4,612,877.30	1,276,573.18
交际应酬费	75,466.15	154,884.50

上海菲林格尔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6月
财务报表附注

租赁费	59,829.06	12,400.00
展厅费用	2,572,100.20	2,072,510.59
其他	3,860,455.05	2,212,241.00
合计	41,682,193.31	29,622,307.40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550,640.28	7,319,393.47
研发费用	11,141,366.24	9,617,272.38
专业费用	2,895,061.18	1,980,752.16
折旧费	1,210,212.04	890,104.89
无形资产摊销	885,486.27	861,877.14
搬迁及修理费		15,641.03
办公费	85,916.92	201,905.92
保险费	539,850.34	528,241.18
差旅费	887,937.83	680,468.21
车辆费用	143,185.11	156,805.62
董事会费	1,015,592.07	1,183,358.28
环境保护费	127,926.95	108,784.00
会务费	25,000.00	95,297.00
交际应酬费	1,371,955.80	65,528.95
租赁费	287,950.00	321,913.31
税金		243,766.50
其他	1,383,297.23	1,132,621.86
合计	31,551,378.26	25,403,731.90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391,470.54	3,340,230.73
减：利息收入	-173,206.95	-119,852.50
汇兑损益	-84,629.99	63,798.45
其他	33,549.89	40,137.48
合计	1,167,183.49	3,324,314.16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97,642.45	149,242.53
二、存货跌价损失	297,680.45	-56,942.94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495,322.90	92,299.59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收益	389,134.22	162,105.41
合计	389,134.22	162,105.41

69、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36,098.55	19,664.08	136,098.5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上海菲林格尔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6月
财务报表附注

政府补助	203,000.00	1,330,600.00	203,000.00
其他	1,200.00	226,555.26	1,200.00
合计	340,298.55	1,576,819.34	340,298.5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奉贤区上市经费补贴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奉贤区成长型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培育扶持		270,000.00	与收益相关
奉贤区企业技术中心补贴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奉贤区专精特新贷款贴息		56,000.00	与收益相关
奉贤区高新技术企业补贴		4,600.00	与收益相关
优秀企业补贴	3,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03,000.00	1,330,6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0、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6,973.1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6,973.19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56,000.00	
其他支出	30,254.00		30,254.00
合计	30,254.00	82,973.19	30,254.00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846,466.76	3,582,271.80
递延所得税调整	919,135.21	1,552,684.87
合计	5,765,601.97	5,134,956.6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9,002,143.3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850,321.5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72,651.8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7,932.3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5,765,601.97

适用 不适用

7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财务费用：利息收入	173,206.95	119,852.50
往来款	661,897.98	3,227,154.44
营业外收入	204,200.00	1,330,600.00
履约保证金收回		522,428.31
合计	1,039,304.93	5,200,035.2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33,043,182.55	14,688,044.69
财务费用	165,980.25	106,578.22
管理费用	11,650,945.16	12,436,081.91
往来款	235,064.35	90,175.93
履约保证金支出	268,188.48	
营业外支出	30,254.00	56,000.00
合计	45,393,614.79	27,376,880.75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3,236,541.34	28,999,486.41
加：资产减值准备	495,322.90	92,299.5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114,723.82	12,234,131.23
无形资产摊销	885,486.27	861,877.1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36,098.55	7,309.1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367,299.57	3,337,588.4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9,134.22	-162,105.4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19,135.21	1,552,684.8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29,816.46	-19,674,048.7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292,999.47	-6,279,167.3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495,924.68	-12,056,136.9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374,535.73	8,913,918.2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35,742,003.51	58,131,776.2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3,727,247.25	53,221,077.1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2,014,756.26	4,910,699.0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35,742,003.51	83,727,247.25
其中：库存现金	162.13	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34,957,193.33	83,627,805.2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84,648.05	99,442.04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5,742,003.51	83,727,247.2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65,423.65	6.774	1,120,644.62
欧元	617.15	7.75	4,782.67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400.48	6.774	9,487.41
欧元	105.27	7.75	815.8
预付账款			
其中：欧元	249,141.97	7.75	1,930,850.27
应付账款			
其中：欧元	6,213.30	7.75	48,150.59
预收账款			
其中：			
美元	21,465.79	6.774	145,417.86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有关	203,000.00	营业外收入	203,000.00
与企业日常活动有关	568,800.00	其他收益	568,80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0、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非一揽子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新发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其他
上海新发展圣淘沙大酒店有限公司	其他
上海新发展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新发展古华山庄酒店	其他
上海新发展大酒店有限公司新发展亚太金威万豪酒店	其他
新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上海南跃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
德国菲林格尔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丁氏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上海万枫酒店有限公司	其他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新发展圣淘沙大酒店有限公司	提供住宿、会务	260,098.71	82,743.00
上海新发展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新发展古华山庄酒店	提供住宿、会务	239,055.00	363,138.00
上海新发展大酒店有限公司新发展亚太金威万豪酒店	提供住宿、会务	45,765.00	
德国菲林格尔	咨询费	228,662.00	224,934.00
Vohringer GmbH & Co. KG	购买材料	180,802.9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万枫酒店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6,515.38	
上海新发展圣淘沙大酒店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8,070.9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上海菲林格尔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6月
财务报表附注

	价值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95,452.02	100.00	186,045.37	5.03	3,509,406.65	192,175.56	100.00	10,914.07	5.6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3,686,966.93	184,348.35	5.00
1至2年	8,485.09	1,697.02	20.00
2至3年			
3年以上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3,695,452.02	186,045.37	5.03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75,131.3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66,257.86	100.00	131,812.89	13.64	834,444.97	516,034.89	100.00	109,301.74	21.18	406,733.1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966,257.86	/	131,812.89	/	834,444.97	516,034.89	/	109,301.74	/	406,733.1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836,257.86	41,812.89	5.00
1至2年	50,000.00	10,000.00	20.00
2至3年			
3年以上			
3至4年			
4至5年	80,000.00	80,000.00	100.00
5年以上			
合计	966,257.86	131,812.89	13.64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2,511.1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339,291.37	265,534.89
代垫款项	356,466.49	
押金及保证金	270,500.00	250,500.00
合计	966,257.86	516,034.89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上海兵赐实业有限公司	代垫款项	261,384.44	1年以内	27.05	13,069.22
公司某员工	备用金	100,000.00	1年以内	10.35	5,000.00
淘宝商城	代垫款项	93,019.97	1年以内	9.63	4,651.00
上海第七建筑实业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80,000.00	4-5年	8.28	80,000.00
淘宝商城	押金及保证金	60,000.00	1年以内	6.21	3,000.00
合计	/	594,404.41	/	61.52	105,720.22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59,818,299.16	247,619,681.90	288,263,754.87	198,567,314.97
其他业务	5,014,583.13	2,760,346.86	5,495,319.45	3,171,660.23
合计	364,832,882.29	250,380,028.76	293,759,074.32	201,738,975.20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389,134.22	162,105.41
合计	389,134.22	162,105.41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36,098.5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71,8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389,134.22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054.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190,196.8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1,077,781.95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91	0.51	0.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59	0.49	0.49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公司半年度报告文本。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Jürgen Vöhringer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7年8月23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